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市地方财政补贴性鸡蛋期货价格保险条款**

**总则**

**第一条** 本保险合同由保险条款、投保单、保险单、保险凭证以及批单组成。凡涉及本保险合同的约定，均应采用书面形式。

**第二条** 从事蛋鸡养殖的养殖场（户）或经营主体可以作为本保险的投保人和被保险人。

**保险标的**

**第三条** 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依法养殖的蛋鸡养殖场（户、企业）及农民专业合作社等可作为本保险合同的被保险人：

（一）投保养殖场（户）的饲养场所在当地洪水水位线以上的非蓄洪、行洪区，场内建筑物布局符合畜牧兽医部门要求；

（二）取得有效《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或提供防疫免疫记录证明，管理制度健全、饲养圈舍卫生，舍内光照、温度、相对湿度适宜，通风良好，有防暑降温措施，场舍定期消毒，不同批次的鸡群不同舍饲养，鸡舍间的间距合理，饲养密度合理，能够保证饲养质量；

（三）单个养殖场（户）存栏蛋鸡10000羽（含）以上；

（四）投保养殖场（户）的养殖蛋鸡品种在当地饲养1年（含）以上；

（五）养殖蛋鸡无伤残、疾病，营养良好，饲养管理正常；

（六）保险期间内持续养殖蛋鸡。

**保险责任**

**第四条** 在保险期间内，约定月份鸡蛋期货主力合约的理赔结算价低于期货目标价格时，视为保险事故发生，保险人按照本保险合同的约定负责赔偿。

除另有约定外，理赔结算价为约定的鸡蛋期货主力合约在保险期间内各交易日实际价格的算术平均值（取小数点后两位计算，单位：元/半吨），各交易日的实际价格按照收盘价确定，并在保单中载明。

**责任免除**

**第五条** 本保险仅对保险合同约定的价格差额进行赔偿，除此以外，投保人或被保险人发生的任何损失、费用，保险人均不负责赔偿。

**保险期间**

**第六条** 保险期间分为一个月、两个月、三个月，参保主体可自主选择保险期间，具体时间由投保人与保险人协商确定，以保险单载明的时间为准。

**保险金额**

**第七条** 本保险合同的保险金额按照以下方式计算确定，并在保险单中载明：

保险金额（元）=鸡蛋期货目标价格（元/半吨）×2×保险鸡蛋数量（吨）

约定的保险鸡蛋数量参考青岛市蛋鸡行业养殖水平，每羽蛋鸡每月产鸡蛋数量为1.5公斤。

**第八条** 期货目标价格以投保日前一天或当天的收盘价（或收盘价的一定比例计算得出），具体以投保时大连商品交易所鸡蛋期货主力合约价格为准，由保险人与被保险人协商，报青岛市农业农村局、青岛市财政局相关部门同意后确定，并在保险单中载明。

本保险合同所涉及的收盘价等鸡蛋期货合约交易数据以大连商品交易所发布的数据为准。

### 保险人义务

**第九条** 订立本保险合同时，保险人应向投保人说明本合同的条款内容。对保险合同中免除保险人责任的条款，保险人在订立合同时应当在投保单、保险单或者其他保险凭证上作出足以引起投保人注意的提示，并对该条款的内容以书面或者口头形式向投保人作出明确说明；未作提示或者明确说明的，该条款不产生效力。

**第十条** 本保险合同成立后，保险人应当及时向投保人签发保险单或其他保险凭证。

**第十一条** 在保险期间结束后，保险人应将价格及其他相关数据通知被保险人。当理赔结算价低于期货目标价格时，保险人应当及时通知被保险人提供有关索赔的证明和资料，办理索赔手续。

**第十二条** 保险事故发生后，投保人、被保险人提供的有关索赔的证明和资料不完整的，保险人应当及时一次性通知投保人、被保险人补充提供。

**第十三条** 在保险期间结束后，保险人应根据本保险合同约定的鸡蛋期货合约交易数据，及时作出是否属于保险责任的核定，并将核定结果告知被保险人。

对属于保险责任的，在与被保险人达成赔偿保险金的协议后十日内，履行赔偿保险金义务。保险合同对赔偿保险金的期限有约定的，保险人应当按照约定履行赔偿保险金的义务。

保险人依照前款约定作出核定后，对不属于保险责任的，应当自作出核定之日起三日内向被保险人发出拒绝赔偿保险金通知书，并说明理由。

### 投保人、被保险人义务

**第十四条** 订立保险合同，保险人就保险鸡蛋或者被保险人的有关情况提出询问的，投保人应当如实告知。

**投保人故意或者因重大过失未履行前款规定的如实告知义务，足以影响保险人决定是否同意承保或者提高保险费率的，保险人有权解除本合同。**

**投保人故意不履行如实告知义务的，保险人对于合同解除前发生的保险事故，不承担赔偿保险金的责任，并不退还保险费。**

**投保人因重大过失未履行如实告知义务，对保险事故的发生有严重影响的，保险人对于合同解除前发生的保险事故，不承担赔偿保险金的责任，但应当退还保险费。**

**第十五条** 除另有约定外，投保人应在保险合同成立时交清自付部分保险费。

**投保人未按照保险合同的约定及时足额交付自付部分保险费的，保险人可解除保险合同，保险合同自保险人解除保险合同的书面通知送达投保人时解除，保险人有权向投保人**

收取保险责任开始时至保险合同解除时间期间的保险费。

**第十六条** 保险鸡蛋的鸡舍转让的，被保险人或者受让人应当及时通知保险人。

**第十七条** 被保险人向保险人请求支付赔偿保险金时，应向保险人提供保险单、保险人签发的保险凭证、索赔申请书等资料。

### 赔偿处理

**第十八条** 保险事故发生时，被保险人对保险鸡蛋不具有保险利益的，不得向保险人请求赔偿保险金。

**第十九条** 保险鸡蛋发生保险责任范围内的损失，保险人按以下方式计算赔偿：

鸡蛋赔偿金额（元）=（鸡蛋期货目标价格-鸡蛋理赔结算价格）（元/半吨）×2×鸡蛋保险数量（吨）

**第二十条** 保险事故发生时，如果存在重复保险，保险人按照本保险合同的相应保险金额与其他保险合同及本保险合同相应保险金额总和的比例承担赔偿责任。

其他保险人应承担的赔偿金额，本保险人不负责垫付。若被保险人未如实告知导致保险人多支付赔偿金的，保险人有权向被保险人追回多支付的部分。

**第二十一条** 被保险人向保险人请求赔偿保险金的诉讼时效适用现行有效法律的规定，自其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保险事故发生之日起计算。

### 争议处理与法律适用

**第二十二条** 合同争议解决方式由当事人在合同约定从下列两种方式中选择一种：

（一）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争议，由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提交保险单载明的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争议，由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十三条** 与本保险合同有关的以及履行本保险合同产生的一切争议处理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不包括港澳台地区法律）。

### 其他事项

**第二十四条** 保险人授权期权处理方开始期权对冲处理前，投保人要求解除保险合同的，保险人将已收取的保险费退还投保人；期权对冲处理后，投保人不得解除保险合同。

**第二十五条** 本保险合同约定与《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农业保险条例》等法律规定相悖之处，以法律规定为准。本保险合同未尽事宜，以法律规定为准。